

2023年关于举借债务及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的说明

一、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

根据《预算法》和财政部有关规定，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实行限额管理，由上级政府核定，并报同级人大常委会批准。

枣庄市政府核定我市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222.08亿元，其中一般债务限额56.74亿元，专项债务限额165.34亿元。2023年底，我市政府性债务余额221.63亿元，其中一般债务余额56.48亿元，专项债务余额165.15亿元。

二、2023年度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及还本付息情况

2023年，我市新增地方政府债券31.5亿元，其中专项债券31.5亿元，主要用于交通基础设施、农田水利、保障性住房、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等。

2023年政府债券还本资金33.27亿元，付息资金6.36亿元。

2023年滕州市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

单位：亿元

区（市）	2023年债务限额			2023年债务余额		
	合计	一般债务限额	专项债务限额	合计	一般债务余额	专项债务余额
滕州市	222.08	56.74	165.34	221.63	56.48	165.15